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 A、深康佳 B 公告编号：2025-28
债券代码：149987、133306 债券简称：22 康佳 01、22 康佳 03
133333、133759 22 康佳 05、24 康佳 01
133782、133783 24 康佳 02、24 康佳 0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证券简称：深康佳 A；证券代码：000016）于 2025 年 4 月 9 日、2025 年 4 月 10 日、2025 年 4 月 11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局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刘伟等 17 名交易对方购买宏晶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相关公告。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2025 年 3 月 14 日、2025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1、2025-15、2025-2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待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事项完成后，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局会议审议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及相关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2025年4月8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通知：为推进央企之间专业化整合，优化资源配置，拟由其他央企集团对公司实施专业化整合（以下简称“本次整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26）。本次整合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有关事项具有不确定性。

（六）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七）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局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局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一）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二）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的具体交易价格尚未确定。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局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的主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以及中国证监会的同意注册。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或同意，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核准或同意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披露的《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中，对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因素做出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再次仔细阅读并注意风险。同时，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整合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整合正在推进中，有关事项具有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的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于2025年1月27日披露了《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10），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最终审计结果可能会与业绩预告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计划于2025年4月15日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公司预计2024年度亏损，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证券时报》等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